

法務部 函

地址：10048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130號

承辦人：唐登鴻

電話：02-21910189#7321

電子信箱：jawei@mail.moj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06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法保字第10505508530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A11000000F_10505508530A0C_ATTCH1.docx、A11000000F_10505508530A0C_ATTCH4.doc)

主旨：檢送本部「炎夏『漫』活，創意說『畫』」2016年暑期少年兒童犯罪預防及法治教育四格漫畫徵稿活動辦法乙份，請協助轉知所轄各級學校將前開活動列為暑假作業，並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加。

說明：有關徵稿活動相關資訊及報名資料下載請上本部「more法狀元」網站（<http://tpmr.moj.gov.tw/>）/年度活動項下查詢。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新竹縣政府教育處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福建省連江縣政府教育局

副本：本部保護司

